

長照3.0規劃報告

衛生福利部

114年6月19日



長照十年計畫3.0願景



長照3.0計畫八大目標



長照3.0計畫特色

特色

內容



社區共融照顧圈

發展多元、去界的**社區共融照顧圈**、聘僱**外看家庭**於原核定額度下放寬使用社區照顧
(原服務：各服務對象各自發展服務據點、聘僱外看家庭需自費使用社區照顧服務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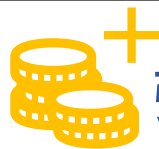
醫療長照無縫接軌

建構**在宅責任醫療網絡**、持續推動在宅急症照顧、強化**銜接**住院**PAC**個案**復能服務**
(原服務：居家醫療照護及大家醫計畫併行、未指定專責醫師開立意見書、住院PAC個案未有出院準備銜接長照服務)



擴大服務對象

擴大**急性後期照護(PAC)**不分齡**失能者**、納入**年輕型失智者**
(原對象：65歲以上失能老人、失能身心障礙者、55歲以上失能原住民、50歲以上失智症者)



強化中重度照顧

充實**晚間照顧**及**夜間緊急服務**量能、結合**社宅或公私資源**於**缺乏區**布建**長照資源**
(原服務：僅部分個案提供晚間及夜間緊急服務、透過獎助於資源不足區發展住宿資源)



住院照顧鬥跤手

政府與民眾共同分擔聘請**住院看護費用**
(原服務：民眾住院時家人需請假自行陪病或自聘看護、經濟負擔沉重)



以人為本智慧照顧

新增居家**智慧科技輔具租賃**、日照及住宿**機構導入智慧照顧科技獎勵**
(原服務：僅有一般輔具租賃及購買；僅部分日照及住宿機構自行導入智慧照顧科技)



落實安寧善終

特定疾病且一定年齡以上者，政府支付**一生一次免費預立醫療照護諮商(ACP)**
(原對象：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身心障礙者、使用日間照顧服務者、病主法第14條公告疾病者免費)



充實照顧人力

優化**照服員勞動條件**、擴大**外籍中階技術人力進用**、推動**照顧分級派工**
(原服務：勞力密集工作負荷大、僅住宿機構可聘僱中階人力、照顧服務均需由照服員提供)